

证券代码：831641

证券简称：格利尔

公告编号：2023-027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1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徐州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昆仑路30号格利尔数码科技园A座一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17日以电话和口头方式发出，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因2023年3月17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刚刚选举出第四届董事会，为了及时选举董事长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故决定在第四届董事会成立后通过电话和口头方式通知立即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上述事项，本次会议召集人已经在会议上对上述情况做出说明。

5.会议主持人：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朱从利先生主持会议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朱婧女士、卜华先生、吕炳斌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现选举朱从利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现选举马成贤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并经全体董事审

议，现聘任贺鹏飞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相关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并经全体董事审议，现聘任周雪梅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相关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并经全体董事审议,现聘任侯光辉先生、朱婧女士、夏永文先生、孙静女士、杨伟先生、张艳娟女士、张荣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相关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并经全体董事审议,现聘任周雪梅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相关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卜华先生、陈耐喜先生、吕炳斌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董事会建设，充分发挥外部董事作用，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董事会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名单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朱从利（主任委员）、陈耐喜、迟晨；

(2) 提名委员会：陈耐喜（主任委员）、吕炳斌、马成贤；

(3) 审计委员会：卜华（主任委员）、陈耐喜、朱婧；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吕炳斌（主任委员）、卜华、贺鹏飞。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0 日